2019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应急管理局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10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13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3

第四部分 附件··················································25

附件1······················································25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8

二、收入决算表·············································38

三、支出决算表·············································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38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仁和区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应急体系建设、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督导、考核工作。

4.承担权限范围内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等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协助省、市应急管理部门做好中央、省属在仁和辖区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5.拟订权限范围内煤炭产业发展计划、准入条件等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瓦斯治理和利用。推进煤炭体制改革，指导乡镇煤炭管理所做好煤炭管理工作。负责煤矿行业经济运行，健全和规范煤炭市场。负责维护矿区生产和煤矿经营秩序，协助相关部门抓好合法煤矿矿界范围内的煤炭私挖盗采治理工作。

6.承担权限范围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防治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参与煤矿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7.承担权限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非煤矿山、冶金、机械制造、尾矿库、地质勘探、石油（气）开采等工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依法指导、监督检查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烟花爆竹、工矿商贸等生产经营单位和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责任。依法监督检查、指导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8.承担权限范围内防震减灾工作。编制全区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地震综合防御对策。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提出趋势预测意见。组织开展震情跟踪、日常分析预报和重大地震异常的核实上报工作。管理全区地方地震监测台网和观测台站。监督、管理辖区范围内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 参与震后重建规划。

9.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牵头组织编制全区应急救援综合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专项预案，负责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建设。

10.按照中央、省、市、区的规划，牵头建设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11.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区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协调全区各类专业应急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区人民武装部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12.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市、区相关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安全生产事故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全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13.按照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14.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和指导相关部门开展灾害救助、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6.开展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7.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8.负责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9.承担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责任。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1.职能转变。加强、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国家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应急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抓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和底线思维，不断强化应急管理能力，极大的提升了事故防范能力，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各项任务目标。

**1.牵头管总，认真履行委会办公室职能职责，全力推进全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一是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根据省市要求，拟定了《仁和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全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二是全力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制定印发了《仁和区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落实了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等21个行业清单制建设工作责任单位，已和省安科院达成初步协议，由省安科院对我区清单制建设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三是根据《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紧紧围绕全年工作要点，一季度开展了 “平安仁和·暖风专项整治”系列活动，二季度开展了“平安仁和·烈日专项整治”系列活动，三季度开展了“平安仁和·雷雨专项整治”系列活动，四季度正在开展“平安仁和·雷霆专项整治”系列活动；截止目前全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共组织检查组315余个，检查企事业单位573余家次，查处隐患1327余项，截至目前已整改完毕1218余项，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含事故处罚）近300万元。。

**2.重点监管，认真履行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防范事故发生。**

一是针对我局分管的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和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营行业领域特点，每月组织召开专题安全工作会，及时传达上级工作要求，分析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协调解决企业遇到的问题困难，保持了所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我局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煤炭管理局局长和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担任“片区矿长”的工作组，制定了《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矿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管实施方案》，对全区16处生产煤矿开展风险评估，实行“红、橙、黄、蓝”四色分级管理，实行煤矿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约谈和煤矿安全管理人员考核考试准入制度，严格执行煤矿安全监管人员定点联系工作制度，明确定点联系人员和旁站式安全监管人员，全面督促煤矿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19年以来，县级领导带队检查煤矿59人次。二是针对重点时段和应对极端天气安全工作的特殊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全覆盖、拉网式开展检查工作，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全年重要事件段的安全稳定，截止目前，检查企业120余家次，查处隐患380余项，目前已整改完毕310余项，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包括事故处罚）290余万元。三是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讲，针对部分非煤矿山企业安证过期及注销等现象，督促企业及时按照安全“三同时”工作的要求完善相关手续。四是积极退还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截止目前退还风险抵押金104户，涉及金额113.81万元。五是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牵头制定《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组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在商业文化广场开展集中宣传，累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接受咨询200余人次。六是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量建设，截止目前，共组织安全监管和执法资格培训学习87人次，26人换领了新的执法资格证书，18人新取得了执法资格证书。七是严格行政审批制度，截止目前，办理危险化学品经验许可证9个，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9次，烟花爆竹经验许可证88户。

**3.警钟长鸣，认真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促进安全生产意识提高**

我局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牵头制定了《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组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在商业文化广场开展集中宣传，各乡镇街办同步进行安全宣传活动，安全生产月期间共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接受咨询200余人次。今年，区安办通过对我区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联系区文广旅局制作了两期事故警示教育片，并充分利用安委会会议、专题警示教育工作会和行业工作安排部署会契机，组织安全监管部门、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企业业主、负责人观看警示教育片，通过身边真实的事故案例长敲安全生产警醒之钟。

**4.积极跟进，认真梳理厘清应急管理工作职能职责，全面推动应急管理工作体系建设**

因机构改革，2019年2月成立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涉及职能职责调整较大，为确保机构改革期间应急管理工作不缺位、断档，我局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完善区应急救援预案体系，重点对全区综合性应急预案、部门、专项预案进行修订，通过对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使应急救援预案更据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达到快速响应目的。二是对全区部门、乡镇（街道）现有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和应急生活保障物资进行全面摸底清理，通过摸底清理，建立相应的应急调拨机制，一旦发生灾害，确保能在第一时间调拨投入使用。三是进一步完善应急联系机制，按照各自的职能职责，进一步明确城市、森林消防救援队伍、应急医疗救护队伍、水电气应急保障、通讯应急保障等单位部门在应急救援过程中的职能职责和联系对接方式，确保应急装备、物资、人员保障到位。四是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我局自2019年起，施行了24小时在岗应急值守制度，每天确保1名带班领导和2名工作人员在岗应急值守，开通了24小时应急值班电话，确保随时随刻都能接收到突发紧急信息。五是完善应急信息报送机制，辖区范围内的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等信息，统一由应急管理局对外报送，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信息倒流等情况。

 **5.坚定信念，加强教育学习，全力推动机关党建工作**

一是加强学习，筑牢思想之“魂”。我局在年初就制定了党建工作[学习计划](http://yjbys.com/xuexi/jihua/%22%20%5Ct%20%22_blank)，采取党组会议集中学习、开展专题学习活动、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党的基本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温《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制度性文件；同时，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经济发展、社会管理等方面的知识也系统进行了学习，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教育，促进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补足精神之“钙”，筑牢思想之“魂”，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党组的战斗堡垒作用。二是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机关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亲自抓机关党建工作，定期召开机关党建会议，局党组每季度至少研究 1 次党建工作，研究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分析领导班子、干部职工作风状况，加强综合研判党员领导干部思想、工作和作风建设实际情况，每年至少为党员干部讲 1 次党课，形成了党组负总责、党组书记亲自抓、党总支书记抓落实的良好领导体制和责任机制。三是落实党建“一岗双责”。分管领导以身作则，认真履行管党建党职责，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同谋划、一同部署、一同考核，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始终把安全监管工作和应急管理工作作为抓好党建工作的具体抓手，全面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管理机制体系建设。四是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向模范学习、向先进学习，学习王涛、廖弦、张贵平等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召开廉政警示教育会，观看原区旅游局原副局长赵挚违纪案、《忏悔实录》、《彝寨清风》、《村蝇》和《蒙尘的初心》等警示教育片，进一步敲响了警醒之钟。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攀仁委办﹝2019﹞25号），我局共设应急指挥中心、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矿山监管股、救援管理股五个股室。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3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3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509.56万元。与2018年各增加172.04万元，增长50.97%。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507.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7.79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06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457.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4.48万元，占68.7%；项目支出143.25万元，占31.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07.79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5.95万元，增长52.74%。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7.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24.11万元，增长37.20%。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7.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86万元，占5.65%；卫生健康支出14.95万元，占3.27%；住房保障支出30.99万元，占6.7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85.91万元，占84.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57.7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决算数为0.77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决算数为25.09万元，完成预算100%。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决算数为13.35万元，完成预算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决算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100%。

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决算数为30.99万元，完成预算100%。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 行政运行: 决算数为236.19万元，完成预算100%。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决算数为43.23万元，完成预算100%。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安全监管: 决算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100%。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事业运行: 决算数为6.47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4.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7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38.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51万元，占88.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4万元，占11.4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与2018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2.51万元，增长62.7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一辆公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设备车辆2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51万元。主要用于党政机构和下属事业机构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84万元，完成预算21.1%。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8年减少0.45万元，下降34.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84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上级单位开展应急管理及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督查等所产生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9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8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38万元，比2018年增加11.50万元，增长42.7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设备车辆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本单位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自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认真整理各项资料和数据，并进行认真、细致、客观的自评。自评合计得分99分，其中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合计为50分，预算管理为49分。扣分原因主要是在2019年财务管理中有该用公务卡支付而未用公务卡支付的情况。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认识，加强现金和公务卡支付管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租赁费” “安全生产大检查”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办公用房租赁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为确保我局办公场所的正常使用，我局租用人保财险4-6楼办公楼作为办公用房。项目全年预算数11.4万元，执行数为1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局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2）安全生产大检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为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为群众提供一个安全稳定的环境，我局全年开展节前及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等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打击了违法非法行为，对隐患进行了排查治理、防范了安全生产事故、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办公用房租赁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1.4 | 执行数: | 11.4 |
| 其中-财政拨款: | 11.4 | 其中-财政拨款: | 11.4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确保我局办公用房正常使用 | 确保我局办公用房正常使用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项目开展时间 | 2019年全年 | 2019年全年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所需各项经费 | 房屋租赁费 | 11.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单位职工及群众满意度 | ≥9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安全生产大检查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 | 执行数: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全年开展节前及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为群众提供一个安全稳定的环境 | 全年开展节前及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为群众提供一个安全稳定的环境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节前大检查次数 | 全年开展春节、五一、国庆、元旦4次节前检查 | 共开展春节、五一、国庆、元旦4次节前检查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项目开展时间 | 2019年全年 | 2019年全年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所需各项经费 | 需支付办公费、劳务费等10万元 | 共支付办公费、劳务费等1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排查治理隐患，打击违法非法行为、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排查治理隐患，打击违法非法行为、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安全监管: 反映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

2019年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仁和区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应急体系建设、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督导、考核工作。

4.承担权限范围内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等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协助省、市应急管理部门做好中央、省属在仁和辖区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5.拟订权限范围内煤炭产业发展计划、准入条件等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瓦斯治理和利用。推进煤炭体制改革，指导乡镇煤炭管理所做好煤炭管理工作。负责煤矿行业经济运行，健全和规范煤炭市场。负责维护矿区生产和煤矿经营秩序，协助相关部门抓好合法煤矿矿界范围内的煤炭私挖盗采治理工作。

6.承担权限范围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防治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参与煤矿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7.承担权限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非煤矿山、冶金、机械制造、尾矿库、地质勘探、石油（气）开采等工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依法指导、监督检查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烟花爆竹、工矿商贸等生产经营单位和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责任。依法监督检查、指导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8.承担权限范围内防震减灾工作。编制全区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地震综合防御对策。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提出趋势预测意见。组织开展震情跟踪、日常分析预报和重大地震异常的核实上报工作。管理全区地方地震监测台网和观测台站。监督、管理辖区范围内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 参与震后重建规划。

9.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牵头组织编制全区应急救援综合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专项预案，负责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建设。

10.按照中央、省、市、区的规划，牵头建设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11.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区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协调全区各类专业应急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区人民武装部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12.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市、区相关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安全生产事故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全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13.按照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14.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和指导相关部门开展灾害救助、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6.开展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7.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8.负责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9.承担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责任。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1.职能转变。加强、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国家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攀仁委办﹝2019﹞25号），我局共设应急指挥中心、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矿山监管股、救援管理股五个股室。编制数行政编制10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党总支书记1名，总工程师1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控制数1名。实有人员22名，其中公务员7名，参公人员12名，机关工勤1名，参公工勤1名，编内聘1名。

**（三）资产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单位资产合计237.8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54.6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65%；固定资产原值123.06万元，固定资产净值83.2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35%。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仁和区应急管理局财政资金收入507.79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仁和区应急管理局财政资金支出507.79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为保证2019年我局预算编制更科学合理，我局对2017年、2018年两个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19年部门预算。

在预算编制工作中，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按照安全生产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目标，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保证重点，统筹兼顾，勤俭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编制的有关要求，确保预算编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认真做好数据摸底工作，做到底数清，数据实、项目全；对每个预算项目的编制依据进行认真分析认定，做到依据充分；对预算编制的阀内和标准严格把关，做到不超限不超标；对收入项目和重要支出项目逐项清理核实，做到不遗漏不重复；规范执行预算编制程序，做到按时按要求报送预算文件和材料。

**（二）执行管理情况。**

2019年，我局预算执行情况规范平稳。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坚持做好以下几点：一是严格执行预算，确保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按照预算确定的项目支出要求，实行专款专用，确需调整的，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运作。二是认真执行规定，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细化项目的实施计划，集中财力保证重点，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益。三是加强内部管理，不断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结合本部门实际，精打细算，注重节约，不断总结经验教训。

**（三）决算编制情况。**

 我局在年终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及时与财政部门对账，准确地编制决算报表，并按时报送决算报表，对于结转结余财政资金能按规定分类报审，规范管理使用。

**（四）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应急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抓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和底线思维，不断强化应急管理能力，极大的提升了事故防范能力，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各项任务目标，现将2019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牵头管总，认真履行委会办公室职能职责，全力推进全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一是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根据省市要求，拟定了《仁和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全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二是全力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制定印发了《仁和区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落实了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等21个行业清单制建设工作责任单位，已和省安科院达成初步协议，由省安科院对我区清单制建设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三是根据《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紧紧围绕全年工作要点，一季度开展了 “平安仁和·暖风专项整治”系列活动，二季度开展了“平安仁和·烈日专项整治”系列活动，三季度开展了“平安仁和·雷雨专项整治”系列活动，四季度正在开展“平安仁和·雷霆专项整治”系列活动；截止目前全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共组织检查组315余个，检查企事业单位573余家次，查处隐患1327余项，截至目前已整改完毕1218余项，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含事故处罚）近300万元。。

**2.重点监管，认真履行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防范事故发生。**

一是针对我局分管的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和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营行业领域特点，每月组织召开专题安全工作会，及时传达上级工作要求，分析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协调解决企业遇到的问题困难，保持了所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我局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煤炭管理局局长和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担任“片区矿长”的工作组，制定了《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矿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管实施方案》，对全区16处生产煤矿开展风险评估，实行“红、橙、黄、蓝”四色分级管理，实行煤矿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约谈和煤矿安全管理人员考核考试准入制度，严格执行煤矿安全监管人员定点联系工作制度，明确定点联系人员和旁站式安全监管人员，全面督促煤矿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19年以来，县级领导带队检查煤矿59人次。二是针对重点时段和应对极端天气安全工作的特殊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全覆盖、拉网式开展检查工作，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全年重要事件段的安全稳定，截止目前，检查企业120余家次，查处隐患380余项，目前已整改完毕310余项，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包括事故处罚）290余万元。三是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讲，针对部分非煤矿山企业安证过期及注销等现象，督促企业及时按照安全“三同时”工作的要求完善相关手续。四是积极退还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截止目前退还风险抵押金104户，涉及金额113.81万元。五是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牵头制定《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组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在商业文化广场开展集中宣传，累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接受咨询200余人次。六是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量建设，截止目前，共组织安全监管和执法资格培训学习87人次，26人换领了新的执法资格证书，18人新取得了执法资格证书。七是严格行政审批制度，截止目前，办理危险化学品经验许可证9个，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9次，烟花爆竹经验许可证88户。

**3.警钟长鸣，认真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促进安全生产意识提高**

我局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牵头制定了《仁和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组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在商业文化广场开展集中宣传，各乡镇街办同步进行安全宣传活动，安全生产月期间共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接受咨询200余人次。今年，区安办通过对我区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联系区文广旅局制作了两期事故警示教育片，并充分利用安委会会议、专题警示教育工作会和行业工作安排部署会契机，组织安全监管部门、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企业业主、负责人观看警示教育片，通过身边真实的事故案例长敲安全生产警醒之钟。

**4.积极跟进，认真梳理厘清应急管理工作职能职责，全面推动应急管理工作体系建设**

因机构改革，2019年2月成立区应急管理局，涉及职能职责调整较大，为确保机构改革期间应急管理工作不缺位、断档，区应急管理局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完善区应急救援预案体系，重点对全区综合性应急预案、部门、专项预案进行修订，通过对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使应急救援预案更据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达到快速响应目的。二是对全区部门、乡镇（街道）现有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和应急生活保障物资进行全面摸底清理，通过摸底清理，建立相应的应急调拨机制，一旦发生灾害，确保能在第一时间调拨投入使用。三是进一步完善应急联系机制，按照各自的职能职责，进一步明确城市、森林消防救援队伍、应急医疗救护队伍、水电气应急保障、通讯应急保障等单位部门在应急救援过程中的职能职责和联系对接方式，确保应急装备、物资、人员保障到位。四是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我局自2019年起，施行了24小时在岗应急值守制度，每天确保1名带班领导和2名工作人员在岗应急值守，开通了24小时应急值班电话，确保随时随刻都能接收到突发紧急信息。五是完善应急信息报送机制，辖区范围内的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等信息，统一由应急管理局对外报送，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信息倒流等情况。

 **5.坚定信念，加强教育学习，全力推动机关党建工作**

一是加强学习，筑牢思想之“魂”。我局在年初就制定了党建工作[学习计划](http://yjbys.com/xuexi/jihua/%22%20%5Ct%20%22_blank)，采取党组会议集中学习、开展专题学习活动、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党的基本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温《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制度性文件；同时，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经济发展、社会管理等方面的知识也系统进行了学习，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教育，促进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补足精神之“钙”，筑牢思想之“魂”，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党组的战斗堡垒作用。二是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机关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亲自抓机关党建工作，定期召开机关党建会议，局党组每季度至少研究 1 次党建工作，研究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分析领导班子、干部职工作风状况，加强综合研判党员领导干部思想、工作和作风建设实际情况，每年至少为党员干部讲 1 次党课，形成了党组负总责、党组书记亲自抓、党总支书记抓落实的良好领导体制和责任机制。三是落实党建“一岗双责”。分管领导以身作则，认真履行管党建党职责，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同谋划、一同部署、一同考核，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始终把安全监管工作和应急管理工作作为抓好党建工作的具体抓手，全面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管理机制体系建设。四是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向模范学习、向先进学习，学习王涛、廖弦、张贵平等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召开廉政警示教育会，观看原区旅游局原副局长赵挚违纪案、《忏悔实录》、《彝寨清风》、《村蝇》和《蒙尘的初心》等警示教育片，进一步敲响了警醒之钟。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自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认真整理各项资料和数据，并进行认真、细致、客观的自评。自评合计得分99分，其中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合计为50分，预算管理为49分。扣分原因主要是在2019年财务管理中有该用公务卡支付而未用公务卡支付的情况。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认识，加强现金和公务卡支付管理。

 2020年5月19日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